

# 方山县教育科技局文件

方教发〔2023〕63号

## 关于方山县教育系统关工委 《家庭教育促进法》宣讲活动的通知

各学校：

《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是为了发扬中华民族重视家庭教育的优良传统，引导全社会注重家庭、家教和家风，增进家庭幸福与社会和谐，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而制定的法律。根据县关工委工作安排，教科局特邀关工委韩子育主任面向广大家庭广泛开展家庭教育宣讲活动，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 一、完善家委会组织机构

各学校关工委根据本校实际情况完善校级家长委员会、年级家长委员会、班级家长委员会组织机构，明确责任和工作范围，以达成家校联合为孩子服务的目标。据调查，在长

期接送、陪伴孩子的家长中，有近 40% 的家长是祖辈家长。为调动祖辈家长参与孙辈子女教育的积极性，提高他们家庭教育知识的专业性，满足“隔代教养”家教观念更新需求，解决两代家长家庭教育的代际衔接“中梗阻”，根据本校实际建议设立若干“祖辈家委会”。家委会成员的推选要求全体家长一致共识产生。

## 二、确定家委会工作职责

由学校领导组和家委会成员共同商议拟定家长委员会工作职责，积极发挥家长委员会沟通、服务、参与、管理作用，通过加强自身建设，互相信任、平等合作、真诚沟通，积极开展多种活动，扎实实地工作，讲求家庭教育与学校教育、社会教育紧密结合，为建设有特色的班级文化建言献策。

## 三、确定家委会会议制度

由学校领导组和家委会成员共同商议拟定家长委员会会议制度，按期开展，以多种形式听取、采集家长对学校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并及时向老师、学校反馈信息。对家长、学生、社会反映的问题，及时与学校进行沟通与协商，并向家长解析说明，以取得家长的理解和支持。

## 四、《家庭教育促进法》宣讲活动要求

1. 宣讲前必须完成家长学校的完善工作，并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前将校级家委会名单盖章报回县关工委和县教

科局政教股各一份。

2. 活动前提前布置好会场，要求家委会成员全部参加并签到，空余位置可邀请急需解决教育方法的家长学习。

3. 各中心校设讲座点，分校、教学点在中心校参加，各中心校做好统筹安排。

4. 民办学校单独设讲座点，提前做好安排。中心校领导积极推动。

5. 活动结束，以多种方式进行宣传报道。

6. 各学校准备好讲座活动事宜，提前和政教股联系，邀请县关工委韩子育主任宣讲。

联系人：李小娥 13935883566

